

证券代码：600562

证券简称：国睿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5

##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关联交易事项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2017 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关联方的属性，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分为两类，第一类是公司控股股东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第二类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科及其下属其他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2017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各关联方就销售商品、提供劳务、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及贷款进行相关供销活动。

#### 二、公司与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轨道交通控制系统	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	600.00	1,168.70	2014 年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南京恩瑞特实业有限公司获得了轨道交通控制系统总包投标资格，已开始以自身名义独立参与轨道交通信号系统项目的投标工作。通过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接的合同形成的收入逐步减少
销售微波组件、变动磁场铁氧体器件等产品	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	29,000.00	20,458.55	预计十四所及下属子公司军品配套产品需求有所上升
销售其他产品、提供劳	十四所及其控	3,700.00	1,416.22	2017 年度公司电源产品将参与十四所投标，预计将形成一定的销售

务	股子公司			额。
合计		33,300.00	23,04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十四所及其控股子公司	7,100.00	5,461.92	公司将加大与十四所的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合作。

### 三、公司与中国电科及其下属其他企业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电科下属其他企业	5,200.00	2,165.45	预计中国电科下属其他企业产品需求有所上升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电科下属其他企业	3,700.00	3,416.81	预计与中国电科下属其他企业产品合作有所增加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不高于上一年度所有者权益的50%	11,632.95	按照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	—	—

针对上述存款及贷款，相应的会发生相关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以及因结算贴现等相关支出。交易金额无法准确预计，但公司会按照与中国电科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相关约定执行。

#### 四、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1、关联方名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开办资金：12585 万元，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国睿路 8 号。经营范围：卫星通讯地球站研究，航空和船舶交通管制系统研究，射频仿真系统研究，地铁与轻轨交通通讯系统研究，计算机应用技术研究和设备研制，天线、天线罩、透波墙、大功率无线电波研究，微电子、微波、铁氧体表面波特种元器件研制，相关学历教育，相关电子产品研制，《现代雷达》和《电子机械工程》出版。

关联关系：十四所是公司的控股股东，直接持股比例为 26.48%，通过其全

资子公司—国睿集团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持股 19.02%，合计持股 45.50%，享有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是 45.50%。

2、关联方名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中国电科成立于 2002 年 3 月 1 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27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7.682 亿元。中国电科是以原信息产业部直属研究院所和高科技企业为基础组建的国有大型企业集团，是国家批准的国有资产授权投资机构之一，是由国务院国资委直属管理的中央企业。目前，中国电科共有二级成员单位 54 家，从事电子信息产业，产品广泛服务于国防、航空航天、交通、通信、政府、能源、制造、金融、生物医药等诸多领域。

中国电科所属科研院所大多成立于二十世纪五十至六十年代，在成立时按照国家电子工业布局，有各自明确的专业定位，拥有不同的研究方向、核心技术、应用领域。各科研院所作为独立的市场主体参与市场竞争，经多年技术积累和市场磨练，已基本形成各自的技术优势和主打产品，在产品类别、行业客户、销售区域、发展方向等方面均形成了较为稳定的业务格局。

关联关系：中国电科持有十四所 100%股权，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3、关联方名称：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是由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共同出资设立，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及其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该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注册资本 20 亿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A 座 16 层。主要经营业务为：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关联关系：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中电科的控制。

## 五、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1、为规范关联交易，公司与十四所签订了《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确定了公司与十四所及其控制下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原则上按顺序选择国家定价、行业定价、市场价、成本价确定双方的关联交易价格；对于双方间的

服务和交易，如果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无国家定价但有行业定价的，适用行业定价；没有国家定价也无行业定价的，适用市场价；无国家和行业定价，也无可以参考的市场价的，适用成本价。采取成本价的，以实际发生的制造成本（含材料、人工及制造费用分摊），加上合理的加成（管理费、税金加上合理利润等）确定。对于提供技术服务的，该类服务按照可比非受控价格法定价原则进行定价，以非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同或类似业务活动所收取的价格定价。

2、中国电科主要负责对下属企业进行国有股权管理，其自身不直接从事军品及军民两用技术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也不干预其控制下各企业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方面的具体经营活动，因此，公司与中电科之间并不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公司与中电科控制下的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完全是交易各方之间通过自由市场竞争相互选择的结果，交易价格也是完全的市场价格，一般是投标竞价或者相互协商定价的结果。

3、与中电科财务公司发生的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结算费用及其他服务支出，根据 2015 年公司与中电科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相关约定执行。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就该种类存款规定的同期基准利率。如遇人民银行利率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双方可针对存款利率进行重新约定。财务公司向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和其相关管理办法执行，在签订每笔贷款合同时，双方依据当时的市场行情进行协商，对贷款执行利率做适当调整，同时不高于公司同期在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取得的同档次贷款利率。

##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属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上述关联交易的发生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

